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

增编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提出下列简要说明。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载于 2004 年 2 月 14 日 S/2004/20 号、2004 年 3 月 5 日 S/2004/20/Add. 4 号、2004 年 5 月 7 日 S/2004/20/Add. 12 号、2004 年 5 月 28 日 S/2004/20/Add. 15 号、2004 年 6 月 4 日 S/2004/20/Add. 16 号、2004 年 7 月 2 日 S/2004/20/Add. 20 号、2004 年 7 月 9 日 S/2004/20/Add. 21 号、2004 年 7 月 23 日 S/2004/20/Add. 23 号、2004 年 8 月 6 日 S/2004/20/Add. 25 号和 2004 年 8 月 18 日 S/2004/20/Add. 29 号文件。

在 2004 年 8 月 28 日终了的一周内，安全理事会对下列项目采取了行动：

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部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见 S/2001/15/Add. 42 和 43；S/2002/30/Add. 9、23 和 37；S/2003/40/Add. 22；和 S/2004/20/Add. 29；另见 S/1996/15/Add. 43-45；S/1997/40/Add. 5、7、9、13、16、17 和 21；S/1998/44/Add. 28、35 和 49；S/1999/25/Add. 10、13、24、30、43、47 和 49；S/2000/40/Add. 3、7、16、17、19、21、23、30、33、40、47 和 49；S/2001/15/Add. 5、8、18、24、30、35、36、43、45、50 和 51；S/2002/30/Add. 4、8、11、20、22、23、29、31、32、36、41、42、44 和 48；S/2003/40/Add. 3、6、11、19、21、25、27、28、30、32、34 和 46；和 S/2004/20/Add. 2、10、19、23、25 和 30）

2004 年 8 月 23 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5023 次（非公开）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

会议结束时，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55 条的规定，通过秘书长发表了以下公报，代替逐字记录：



“2004年8月23日，安全理事会按照第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A和B节的规定，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部队派遣国举行了第5023次非公开会议。

“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听取了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汇报。

“安理会成员、盖埃诺先生和出席会议的部队派遣国代表建设性地交换了意见。”

东帝汶局势（见 S/11593/Add. 50 和 51；S/11935/Add. 15 和 16；S/1999/25/Add. 17、22、25、30、33-36、42 和 50；S/2000/40/Add. 4、11、16、20、25、29、30、34、35、37、38、40 和 46-48；S/2001/15/Add. 4、5、14、20、31、34、37 和 44；S/2002/30/Add. 4、16、17、19、20、32 和 45；S/2003/40/Add. 10、13、17、20 和 41；和 S/2004/20/Add. 7 和 19；另见 S/2001/15/Add. 43；S/2002/30/Add. 3 和 18；S/2003/40/Add. 19；和 S/2004/20/Add. 18）

2004年8月24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5024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安理会收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度报告（S/2004/669）。

主席征得安理会的同意，应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日本、马来西亚、荷兰、新西兰、葡萄牙和东帝汶等国代表的请求，邀请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根据安理会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主管维和行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发出了邀请。

阿富汗局势（见 S/1994/20/Add. 3、11、31 和 47；S/1996/15/Add. 6、14、38、41 和 42；S/1997/40/Add. 15、27 和 50；S/1998/44/Add. 14、28、31、34、37 和 49；S/1999/25/Add. 33、40 和 41；S/2000/40/Add. 13 和 50；S/2001/15/Add. 23、31、46、49 和 51；S/2002/30/Add. 2、4、5、8、10、12、16、20、24、25、28、37、43、47、49 和 51；S/2003/40/Add. 4、8、12、18、24、41 和 42；以及 S/2004/20/Add. 2、12、14、21 和 28；另见 S/19420/Add. 44；S/20370/Add. 14-16；以及 S/21100/Add. 1）

2004年8月25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5025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安理会收到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S/2004/634）。

主席征得安理会的同意，应阿富汗、加拿大、冰岛、日本、荷兰和乌兹别克斯坦等国代表的请求，邀请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根据安理会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负责阿富汗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让·阿尔诺发出了邀请。